

臺北市私立文德女中105學年度家庭教育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家庭教育法。
- (二) 家庭教育法施行細則。
- (三) 臺北市各級學校施行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實施要點。

二、目的：

- (一) 落實學校推展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之實施。
- (二) 結合家長會與社會資源，推展家庭教育及親職教育活動，強化及健全家庭教育功能。
- (三) 辦理家庭教育活動，提供家長及學生正確家庭價值觀，培養經營良好家庭生活之能力，提昇家庭生活品質。

三、實施對象：本校教師、學生及家長。

四、實施期程：105年8月1日起至106年7月31日止

五、規劃辦理原則：

- (一) 由家庭教育委員會規劃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各行政處室依業務相關性辦理，全校親師生共同參與。
- (二) 以多元彈性的實施方式，因應學生身心發展之需求、家庭狀況，及學校人力、物力而規劃不同主題學習活動。
- (三) 善用家長會與社會資源，共同辦理家庭教育活動。

六、工作組織

- (一) 成立本校家庭教育委員會，校長為主任委員，輔導主任為執行秘書，委員由各處室主任、教師代表、家長代表等組成。
- (二) 本委員會每學期定期開會一次，討論家庭教育推動相關事宜，另視需要不定期召開會議。
- (三) 委員會組織及職掌如下：

職務	職稱	姓名	工作職掌
主任委員	代理校長	楊秀敏	督導本校家庭教育實施計畫之執行
執行秘書	輔導主任	洪瑋婷	綜理推動家庭教育計畫
委員	教務主任	蔡米桂	執行家庭教育教學與課程融入等教務相關工作
委員	學務主任	曾小喬	執行學務與家庭教育相關之各項工作
委員	總務主任	巫淑玲	負責活動場地、設備、經費請購、採購、核銷等工作
委員	教師代表	簡淑貞	協助推動家庭教育活動
委員	家長代表	譚順倫	整合家長會資源，協助推動家庭教育活動
委員	家長代表	林紹富	整合家長會資源，協助推動家庭教育活動
委員	家長代表	陳述之(特)	整合家長會資源，協助推動家庭教育活動

七、實施內容

工作項目	實施內容	時間	對象	負責單位
學校日活動	校務說明、親師座談與意見交流	105.09.09	全校學生家長	教務處

大學多元入學 家長說明會	介紹大學多元入學管道	105.12.02	全校學生家長	輔導室
親師座談會	各班親師座談，意見交流	106年3月	全校學生家長	學務處
家庭教育宣導 活動	藉由各項集會，以書面、影片或演講研習等方式實施親職教育、性平教育、兒少保護、家庭暴力等議題預防宣導	不定期	全校教師、學生、家長	學務處 輔導室
家庭教育活動	祖父母節活動、高三成年禮、聖母光榮加冕禮、慶祝母親節…等活動	依學校行事曆實施	全校教師、學生、家長	學務處、 輔導室
家庭教育課程 融入教學	各科教學融入與家庭教育相關議題	依各科教學進度安排	全校學生	教務處
班級活動	規劃班會主題，由導師帶領學生討家庭教育之內涵	適時	全校學生	學務處
考生服務	親師生組成考生服務隊，至考場為高三學生加油	106.01.20~21	高三學生	輔導室
親職教育諮詢	提供家長親職教育諮詢服務	不定期	家長	輔導室

八、經費來源：由各處室相關經費預算下支應。

九、本計畫經本校家庭教育委員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